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确定稳定生猪产能的措施

新华社北京7月28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7月28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给予科研人员更大经费管理自主权;确定稳定生猪产能的措施,促进保供稳价,增强猪肉安全供应保障能力。

会议指出,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针对科研人员突出关切,大力破除不符合科研规律的经费管理规定,更好激励科研人员潜心钻研。会议确定了进一步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措施。一是简化预算编制,将预算科目从9个以上精简为3个。将设备费等预算调剂权全部下放给项目承担单位。对基础研究

类和人才类项目推行经费包干制。二是加大科研人员激励,提高科研项目间接费用比例,科研项目经费中用于“人”的费用可达50%以上。对数学等纯理论基础研究项目,间接费用比例可提高到60%。科研单位可将间接费用全部用于绩效支出。扩大劳务费开支范围,由单位缴纳的项目聘用人员社保补助、住房公积金等纳入劳务费列支。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不受所在单位绩效工资总量限制,不作为核定下一年度绩效工资基数。三是加快项目经费拨付进度,项目任务书签订后30日内,要将经费拨付至承担单位。项目完成后,结余资金归承担单位使用,用于科研直接支出。从科研经费中列支的国际合作与交流费用不纳入“三公”经费范围。四是创新财政

科研经费支持方式。按照国家确定的重点和范围,由领衔科学家自主确定研究课题、科研团队和经费使用。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实行“预算+负面清单”管理模式,除特殊规定外,财政资金支持产生的科技成果及知识产权由新型研发机构依法取得、自主决定转化及推广应用。五是科研项目由相关方面配备科研财务助理,提供预算编制、报销等专业化服务,减轻科研人员事务性负担。相关人力成本费用可通过项目经费等渠道解决。六是改进科研经费监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依规开展审计监督。会议要求,各相关方面要狠抓上述措施落实,国办加强督查。

会议指出,通过多措并举稳定生猪生产,目前生猪产能已从一度出现的严

重滑坡较快恢复到正常年份水平。针对当前供需变化,要遵循经济规律,更多用市场化方式缓解“猪周期”波动,确保生猪供应和价格稳定。一要稳定财政、金融、用地等长效性支持政策,保护生猪养殖场(户)积极性。对养殖场(户)和屠宰加工企业不得随意限贷、抽贷、断贷。不得违法违规扩大禁养区范围。稳定规模猪场存栏量,帮扶中小养殖场(户)提升养殖水平。二要建立生猪生产逆周期调控机制,当能繁母猪存栏量月度同比减少10%以上或生猪养殖连续严重亏损3个月时,各地可对规模养殖场(户)给予一次性临时救助。三要抓好重大疫病防控,加强猪肉储备应急调节。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新华热评

让公众不再为“脸面”担忧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处理个人信息相关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28日公布,保护每个人的“人脸”安全,维护你我人格权益,从此有了一部重要的司法解释。

随着信息技术发展,人脸识别技术越来越广泛地应用在移动支付、安保等领域,甚至开始渗透到百姓生活方方面面,给个人信息保护带来新的问题和挑战。有的经营场所背着消费者偷偷收集人脸信息,有的居民小区强制采用“刷脸”进门,甚至还有人在网上公开售卖人脸信息……由此引发的纠纷日益增多。

作为生物识别信息,“人脸”的社交属性强,易被采集,更具有唯一性和不可更改性,一旦泄露危害极大。民法典明确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征得该自然人或其监护人同意。要保护好“人脸”安全,完备的法律法规体系必不可少。

从规制经营场所滥用人脸识别技术,到明确商家不得用捆绑授权等方式强迫用户同意处理人脸信息,再到明确不能强制将“刷脸”作为出入小区的唯一验证方式,最高法此次出台的规定回应社会反应强烈的一系列问题,有望为民众维护合法权益提供更加权威的依据。

一份来自共青团中央的报告显示,2020年我国未成年网民规模达到1.83亿,个人信息未经允许在网上被公开的比例为4.9%。孩子们的人脸信息泄露,影响甚至可能伴随其一生。令人欣慰的是,此次出台的规定明确规定将“受害人是否为未成年人”作为责任认定特殊考量因素,对于违法处理未成年人人脸信息的,在承担责任时依法予以从重从严,更有力保护孩子们的健康成长。

人脸识别,事关人格尊严,也涉及公共安全。为了平衡个人利益和公共利益,这份规定还明确了使用人脸识别不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形,比如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为依法依规使用人脸识别技术维护公共安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等夯实法治保障。

期待有关部门严惩各种侵犯包括人脸信息在内的个人信息违法犯罪行为,社会各方严守法律法规、严管个人信息处理,让人脸识别技术在法治轨道健康发展,让公众不再为自己的“脸面”担忧。

新华社北京7月28日电



消杀防疫

7月28日,工作人员对打捞上岸的杂物进行消杀。

受强降雨影响,河南淇县部分地区遭受洪水侵袭。目前,当地正积极进行水域清理、消杀防疫工作。

新华社发

关口前移、遏制病毒感染

消除肝炎中国在行动

新华社北京7月28日电(记者侠克)7月28日是第11个世界肝炎日。近年来,中国在病毒性肝炎防控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随着上世纪90年代乙肝疫苗的批量生产,通过大规模免疫接种和补种疫苗,特别是乙肝疫苗列入新生儿计划免疫以及母婴阻断技术的开展,把预防的关口前移,从源头上遏制病毒感染。

中国肝炎防治基金会常务副理事长杨希忠介绍,目前中国在病毒性肝炎防治领域的重点难点在于,乙肝患者存量大,诊疗率低,由乙肝感染导致的肝硬化、肝癌疾病负担沉重。据估算,中国现有乙肝病毒携带者约8600万人,其中约2800万为需要治疗的慢乙肝患者;丙肝患者约有450万人。

在乙肝治疗方面,恩替卡韦、替诺福

韦酯、丙酚替诺福韦和聚乙二醇化干扰素是国际国内指南推荐的一线药物,可有效抑制病毒复制,大大减缓肝病进程。记者了解到,在持续扩大医保覆盖率的同时,中国政府通过集中带量采购降低药物价格和参保患者药费负担,大大提高了肝炎用药可及性。

记者近日在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肝病门诊采访了解到,目前乙肝患者的一线核苷类抗乙肝病毒药物,医保报销后,个人每月自负0.5元至80元不等,绝大部分患者表示价格可以接受。

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副秘书长郝春彭介绍,全国有66.59%的医保统筹地区把病毒性肝炎诊疗纳入职工医保门诊保障范围,实际报销比例达到60.68%;住院部分的报销比例接近80%。有6.05%的

医保统筹地区把病毒性肝炎诊疗纳入居民医保门诊保障范围,实际报销比例52.38%;住院部分的实际报销比例60%。

通过多年努力,2014年中国5岁以下人群乙肝病毒表面抗原阳性率已降至0.32%,提前实现世卫组织西太区乙肝控制目标。对此,世卫组织西太区给予高度评价,认为中国乙肝防治工作是公共卫生领域取得的伟大成就,为其他国家树立了典范。

记者了解到,从2017年起,中国已有多个丙肝直接抗病毒药物获批上市,其中有4种被纳入医保目录,包括3种进口药物和1种国产药物。业内人士认为,随着丙型肝炎直接抗病毒药物陆续获批上市并纳入医保目录,在全国范围内消除丙肝公共卫生危害的条件已经成熟。

孙大午一审获刑18年

并处罚金311万元

新华社石家庄7月28日电(记者白明山、高博)7月28日,河北省高碑店市人民法院依法对河北大午农牧集团有限公司孙大午案公开宣判。

高碑店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人孙

大午犯聚众冲击国家机关罪、妨害公务罪、寻衅滋事罪、破坏生产经营罪、强迫交易罪、非法采矿罪、非法占用农用地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八年,并处罚金人民

币三百一十一万元;对被告单位河北大午农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余被告人依法判处相应刑罚。

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被告人的亲属、群众代表旁听了案件审判。